

二零一一至一二年施政報告

施政綱領

施政綱領

總序

香港經歷金融海嘯的衝擊後，整體環境持續好轉，今年上半年經濟較去年同期增長達6.3%，六月至八月的最新失業率下降至3.2%，維持在低水平。

近年政府施政重點是收窄貧富差距，支援在職貧窮家庭，令經濟繁榮果實人人共享。

立法會通過《最低工資條例草案》及首個法定最低工資水平後，最低工資政策已在今年五月正式落實。最低工資有助提升基層工資水平，在應對貧窮問題方面起重要作用。此外，政府為全港低收入住戶的在職人士推行鼓勵就業交通津貼計劃，加上預算案將財政盈餘回饋市民，並推出各項紓困措施，相信都有助改善基層家庭的處境。

房屋是過去一年備受關注的社會議題。由於近年私人住宅物業價格上升，市民日益關注置業所面對的挑戰。樓市平穩健康發展符合社會整體利益。去年及今年較早時間推出的各項措施，包括增加土地供應以從根本解決問題、遏抑投機活動、增加物業交易透明度和防止按揭信貸過度膨脹，均具成

效。長遠而言，我們要確保有充足的土地供應，以徹底解決房屋問題。

香港政制發展已經上了軌道，我們會全力辦好各級選舉，使香港民主步伐穩步向前。我們會致力建立和諧的政治環境，推動經濟發展及解決民生矛盾，令香港成為一個安居樂業、和諧向上的社會。

第一章

發展基建 繁榮經濟

引言

行政長官提出的十項大型基建工程，正逐步落實，當中港珠澳大橋、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啓德發展計劃第一階段及南港島線（東段）工程已動工，而沙田至中環線的設計亦已接近完成。

除十大基建外，我們亦致力推動其他政府工程，藉此改善城市環境和創造就業機會。未來幾年，每年的基本工程開支均會超過600億元。

為確保香港在國家「十二五」規劃時期能進一步發揮其獨有的優勢和功能，我們會致力提升香港的金融、貿易、航運中心地位，鞏固旅遊、物流、航空及航運服務的領先地位。同時，我們正推動教育、醫療、檢測和認證、創新科技、文化及創意和環保六項優勢產業的發展，走向知識型經濟。政府亦會全面提升香港競爭力，改善營商環境，加快推動全方位區域合作，以面向全球化的競爭。

新措施

我們會推行下列措施：

- 設立一項為期五年的10億元專項基金，支持香港企業在內地發展品牌、拓展內銷和升級轉型，以把握國家「十二五」規劃帶來的商機。
- 檢討香港旅遊業的運作和規管架構，並在二零一一年第四季公布具體改革建議。
- 與海洋公園探討發展大樹灣成為全新綜合主題景區的可行性。
- 與香港迪士尼樂園探討在目前的擴建計劃完成後，於樂園現有用地上進一步擴建的可行性。
- 檢討專利制度，確保該制度與時並進，並能配合推動香港發展成為區內創新科技樞紐的工作；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公布建議路向。
- 成立通訊事務管理局，作為規管電訊與廣播業的單一機構。

- 在將軍澳興建新廣播大樓，作為香港電台的總部，以支持香港電台的發展。
- 向市場提供2.3吉赫及2.5至2.6吉赫頻帶內的無線電頻譜，以推動第四代公共流動通訊服務的發展。
- 就固網及流動寬頻服務營辦商實施公平使用政策，發出指引，以供遵從。
- 就以行政方式指配的頻譜實施頻譜使用收費計劃，藉以鼓勵善用有限的頻譜資源。
- 構建政府雲端運算平台，務求以更靈活和更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提供共用電子政府基建及服務，例如電子資料管理和協同工作，並促進本地資訊及通訊科技業的發展。
- 利便高端數據中心的發展。
- 檢討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更有效支援中小型企業進行研發。
- 在台灣設立香港經濟貿易文化辦事處，進一步促進香港和台灣之間的長遠合作和交流。

- 透過參與推動南沙發展的工作，為香港企業和服務提供者開拓更廣闊的腹地。合作領域包括實施《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安排》）先行先試綜合合作示範區、推動港資企業轉型升級，以及推動穗港在民生福利方面的合作。
- 加強和深化香港與成渝地區和福建的多範疇區域合作。我們打算在重慶和福建設立專責聯繫單位。
- 採取具前瞻性、協調和綜合的方式，把九龍東（涵蓋啓德發展區、九龍灣和觀塘）轉型為富吸引力的核心商業區，使香港經濟持續發展。具體措施包括重新檢視土地用途、強化城市設計，以及改善區內暢達性和相關基建。
- 回應市場需要，改良現行活化工廈措施，並把措施的申請期延長三年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便更多現時未能盡用的工業大廈透過重建或整幢改裝，提供合用的樓面空間，配合本港不斷轉變的經濟和社會需要。
- 為制訂推動公共工程採用創新意念的採購方法，展開研究。
- 進行研究及舉辦公眾參與活動，探討在維港以外作適度填海及發展岩洞，以增加土地供應，應付香港長遠社會和經濟發展對土地的需求。

- 就啓德發展區環保連接系統的初步研究結果諮詢公眾，以改善新舊區之間的連接、促進旅遊業、活化鄰近舊區，以及提供機遇，在九龍東發展第二個主要商業中心，提升香港長遠的競爭力。
- 展開將沙田污水處理廠遷往岩洞的可行性研究，以騰出原址作房屋及其他用途。
- 展開將摩星嶺及堅尼地城食水配水庫遷往岩洞的可行性研究，以騰出原址作房屋及其他用途。
- 與內地有關當局緊密合作，在《安排》框架下，以先行先試方式，確保有效落實取得內地建築領域各專業資格的香港專業人士在廣東註冊執業的安排。
- 與內地有關單位、香港法律專業和仲裁機構聯絡及合作，以進一步推展便利香港法律服務和仲裁服務提供者在深圳前海提供服務的新措施。
- 擴大開辦課程貸款計劃的範圍，資助可頒授學位的自資院校興建學生宿舍。
- 將開辦課程貸款計劃的總承擔額增加20億元，協助自資專上院校興建校舍及相關設施。

- 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金融管理局合作，根據二十國集團的建議，建議對場外衍生工具的規管制度。
- 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積金局）及其他有關監管機構合作，在二零一一年第四季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加強對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中介人的規管，並賦權積金局設立電子平台，方便轉移強積金累算權益，讓「僱員自選安排」可在二零一二年下半年落實。
- 與積金局保持密切聯繫，優化強積金制度，包括強積金累算權益的提取及強積金計劃補償基金的徵費機制。
- 將《公司條例》有關公司無力償債的條文現代化。我們會參考相關的國際經驗和做法，以期更有效管理公司的清盤事宜及加強保障債權人。

持續推行的措施

我們正推行下列措施：

- 繼續配合深圳當局推動在前海發展現代服務業，包括落實《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總體發展規劃》，以鼓勵港資企業和香港服務提供者把握機遇，開拓內地市場。
- 透過與泛珠三角地區、廣東省、北京市、上海市、深圳市及澳門特別行政區的合作機制，繼續加強區域合作。
- 與有關各方及國家相關部委跟進與國家「十二五」規劃下各項政策目標的落實情況，以鞏固及提升香港的競爭優勢，並對內地社會和經濟發展作出適時和有效的貢獻。
- 落實《粵港合作框架協議》，並制訂年度重點工作計劃。
- 積極參與世界貿易組織的工作，繼續推動貿易自由化，以及促進和保障香港的貿易利益。
- 鼓勵更多來自內地、台灣及新興市場（包括東南亞、俄羅斯、印度、中東及南美）的企業到香港投資，並協助本港企業把握這些市場的商機；同時，為已來港設點的企業提供更佳的後續支援服務，以鼓勵企業擴充。

- 與內地有關當局緊密合作，確保《安排》順利有效實施；以及研究透過《安排》進一步開放及便利貿易的措施，特別在廣東省先行先試，以促進區域經濟融合。
- 繼續支援香港企業建立及推廣香港品牌，以提升他們在內地及海外市場的競爭力。
- 繼續通過各有關資助計劃及其他措施，支援香港企業（特別是中小型企業）。
- 與業界緊密聯繫，協助業界適應內地的政策調整，支援他們升級、轉型、轉移及開拓新市場，並向內地當局反映業界的意見。
- 通過港台經濟文化合作協進會、港台商貿合作委員會及港台文化合作委員會，加強香港與台灣之間的貿易、投資、旅遊、文化及其他領域的合作，積極推動與台灣多範疇和多層次的交流。
- 推動主要會議展覽場地和展覽會籌辦商的合作，以善用現有設施，並密切留意香港對新增設施的長遠需求。
- 全力推展《競爭條例草案》的制訂工作，以禁止妨礙、限制或扭曲在香港的競爭的行為，以及設立競爭事務委員會和競爭事務審裁處。

- 與立法會和有關各方緊密合作，以期早日完成《2011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的制訂工作，在數碼環境中加強保護版權。
- 繼續在商界的推廣工作，以提高商界的知識產權意識及對知識產權的尊重，並協助企業（特別是中小型企業）符合知識產權法例的規定。
- 把握亞洲各地需求日增的趨勢，繼續進一步發展香港的葡萄酒貿易和集散業務。措施包括貿易及投資推廣、為香港輸往內地的葡萄酒提供便利、教育及人力培訓、推廣葡萄酒與美食的搭配、優化葡萄酒貯存設施認證計劃、打擊葡萄酒偽冒品，以及與貿易伙伴合作推動有關業務。
- 繼續進行計劃，以提升香港國際機場氣象資訊服務及維持航空安全，包括更新／提升香港天文台的風切變預警雷達及其他氣象設備。
- 繼續推行措施，便利過境的人流和物流，以維持香港的競爭力。這些措施包括：進一步向訪港旅客推廣自助出入境檢查服務；以及與業界協力為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中開始強制使用「電子道路貨物資料系統」做好準備，以便為陸路運送的貨物提供簡便及有效率的清關服務。

- 全力推展《禁止層壓式計劃條例草案》的制訂工作，以期更有效打擊不良並具欺騙性質的層壓式計劃。
- 支持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繼續在主要客源市場進行推廣工作，並加大力度開發新興客源市場。
- 繼續推廣港澳居民往來兩地的出入境便利措施。
- 與本地持份者和內地旅遊當局合作，加強規管本港接待內地旅行團的安排，並繼續推廣誠信旅遊和好客文化，以進一步提升本港旅遊業的服務質素。
- 支持旅發局的香港會議及展覽拓展部加強推廣會議、展覽及獎勵旅遊業，並繼續伙拍本地和海外網絡吸引更多主要國際會展項目來港舉辦。
- 支持旅發局與內地和區內旅遊機構及業界合作發展「一程多站」行程。
- 繼續推進啓德新郵輪碼頭工程及支持旅發局在海外推廣郵輪旅遊；繼續與郵輪業諮詢委員會緊密合作，發展香港成為區內具領導地位的郵輪中心。
- 協調政府有關部門與旅遊業界的工作，以配合主要旅遊基礎設施的運作和發展，包括：

- (a) 監督預計於二零一一年年底動工的香港仔旅遊發展項目；
 - (b) 規劃及統籌鯉魚門海旁和尖沙咀的改善項目；
 - (c) 與海洋公園及有關方面緊密聯繫，協助海洋公園的重新發展和酒店項目順利進行；以及
 - (d) 監督香港迪士尼樂園目前的擴建計劃，確保計劃如期完成。
- 把握國家「十二五」規劃帶來的機遇，推動與內地的科技合作；向香港的國家重點實驗室伙伴實驗室提供資助，提升其科研能力。
 - 推行「深港創新圈」三年行動計劃，推動港深兩地在創新科技方面緊密合作。
 - 與香港科技園公司緊密合作，發展科學園第三期，以及活化工業邨。
 - 透過研發中心（包括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和創新及科技基金，推動應用研發工作並促進科技轉移至產業。
 - 檢討並優化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以提升企業的科研文化，並鼓勵企業與指定本地公營科研機構加強合作。

- 與香港檢測和認證局緊密合作，落實市場主導的三年行業發展藍圖，並在中藥、建築材料、食品及珠寶四個選定行業發展新的檢測和認證服務，開拓商機。
- 擴展數碼地面電視網絡的覆蓋範圍，留意數碼地面電視服務的滲透率，以及為達到二零一五年年底終止模擬廣播的目標作好部署。
- 繼續研究在本港引進無線電頻譜交易的可行性。
- 就下一代網絡發展對電訊服務規管制度的影響，監督有關的顧問研究，以定出未來路向。
- 實施方便海底電纜在本港着陸的程序，讓有興趣者更容易和更快鋪設新的海底電纜（不論電纜着陸站是否附設數據中心）。
- 就本地網絡商與對外電訊服務營辦商互連的本地接駁費，諮詢相關營辦商，然後定出未來路向，確保規管制度公平和現代化，促進電訊市場服務和技術發展。
- 致力推行數碼21資訊科技策略的主要措施，包括利便在香港設立數據中心、培育資訊及通訊科技人力資源和開發政府私有雲端運算設施，令商界（包括中小型企業）受惠於資訊科技，以及鞏固香港的領先國際數碼城市地位。

- 推行新一代「香港政府WiFi通」無線上網計劃。
- 繼續採用資訊科技專業服務採購安排，以提高對政府的整體利益和持續推動經濟蓬勃發展。
- 貫徹執行政府的資訊保安政策及作業準則，並培養深厚的資訊保安觀念；繼續向公眾推廣資訊保安，宣傳正確使用電腦設施的訊息，並教導他們如何保護電腦和資訊。
- 在重大基建方面，繼續提升我們解決跨局及跨部門事宜的能力，盡早讓公眾參與，以及處理可能影響重大基建項目進度的策略性事宜。
- 繼續與建造業議會及主要持份者合作，監察建造業的人力資源狀況，並落實多項策略，加強業內各範疇的人力資源，以應付未來基建工程項目推展時的需求。
- 就蓮塘／香園圍口岸工程進行詳細設計，以期在二零一八年完成工程。
- 繼續進行新界東北新發展區規劃及工程研究（包括古洞北、粉嶺北及坪輦／打鼓嶺新發展區），以期滿足將來的房屋及其他土地用途需求。研究預期在二零一三年完成。此外，我們已在二零一一年八月展開洪水橋新發展區的規劃及工程研究，目標是在二零一四年完成研究。

- 透過港深邊界區發展聯合專責小組與深圳市政府緊密合作，共同進行落馬洲河套地區發展規劃及工程研究，探討以高等教育為主，輔以高新科技研發設施和文化及創意產業，發展落馬洲河套地區的可行性。我們的目標是在二零一三年完成研究。專責小組會繼續督導其他跨界發展事宜（如邊境通道和邊界區發展）的進一步研究和規劃工作。
- 為縮減邊境禁區的覆蓋範圍，推行所需立法和行政措施。
- 繼續透過高層次緊密監察，全力推行發展香港經濟必需的大型基建項目。
- 繼續與建造業議會緊密合作，跟進提升建造業水平的各項措施，特別是推廣工地安全的措施。
- 繼續與建造業工人註冊管理局緊密合作，以協助推行建造業工人註冊及分階段實施禁止條文。
- 繼續加強與內地有關當局合作，以協助本地建造業藉《安排》拓展商機及擴大專業資格互認的範圍，並與內地城市就大學畢業見習生調派訓練計劃繼續合作，以鼓勵人才交流及加強合作。
- 繼續與主要持份者商討，以完善《土地業權條例》的擬議修訂。

- 根據經修訂的大嶼山發展概念計劃，按部就班落實有關大嶼山的建議，配合大嶼山平衡而協調的發展。
- 繼續與香港房屋協會合作，於天水圍第112區餘下部分推行該協會的短期用地計劃，並盡快落實已獲得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許可的天水圍第115區長者住屋計劃。
- 與內地有關當局緊密合作，在《安排》框架下，爭取在廣東省以先行先試方式，進一步放寬香港企業在廣東省開展建築及相關工程業務的市場准入條件。
- 繼續推行批地計劃，將已預留的土地批予有興趣的辦學團體開辦自資學位課程。
- 繼續與文化藝術界緊密合作，加強發展文化軟件，包括發展藝術節目、拓展觀眾，以及提供藝術教育與培育人才，以配合西九文化區的發展。
- 與西九文化區管理局共同推行西九文化區計劃，包括向城市規劃委員會提交發展圖則、展開早期發展的設計工作、協調與鄰近基建計劃的配合事宜，以及協調西九文化區場地與政府管理的文化藝術場地的配合事宜。
- 繼續進行擬議屯門至赤鱗角連接路與屯門西繞道的勘測及設計工作。

- 監督屯門公路快速公路段改善工程及市中心段擴闊工程的推行情況。
- 繼續與機場管理局共同推進《香港國際機場2030規劃大綱》。
- 採取措施改善航空交通管理，包括為往來香港與華東地區的航班開闢一條新航道，並推行有關提升跑道航機升降容量的研究建議，包括改善香港國際機場現有基礎設施、航空交通管制及飛行程序。
- 繼續推動香港國際機場與深圳機場更緊密合作，包括進一步規劃港深西部快速軌道作為多功能的跨境鐵路，以配合深圳前海和新界西北的規劃發展及發揮兩地機場的優勢互補。
- 不時檢討航空服務的需求，並繼續制訂合適的發展策略，以支持民航業持續增長和發展。
- 繼續協助機場管理局擴充聯運接駁設施，以增強香港國際機場與珠江三角洲（珠三角）的連繫。
- 更換民航處的航空交通管制系統，並在機場島興建民航處新總部，以支持民航業的長遠發展。

- 跟進檢討空運牌照局規管本地航空公司的架構後提出的建議。
- 鼓勵航運業利用香港的航運服務。
- 落實措施以提高香港港口的競爭力。
- 在葵青區提供合適的用地，以促進物流業羣組及高增值的第三方物流服務在香港的發展；同時按物流業的需求，以及全球和本地的經濟情況，留意大嶼山物流園的發展。
- 繼續進行港珠澳大橋項目，以期大橋於二零一六年建成通車。就此，三地政府已經與牽頭銀行落實融資安排。至於本地工程方面，香港口岸設施及基建工程的詳細設計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展開，而香港接線有關設計及建造的前期工作正在進行，目標是配合港珠澳大橋主橋於二零一六年通車。
- 建造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預定於二零一五年竣工。
- 監督西港島線的施工進度，以期該段鐵路如期於二零一四年通車。
- 繼續進行沙田至中環線的規劃及設計，以期盡快動工。

- 監督南港島線（東段）及觀塘線延線的施工進度，以期兩段鐵路如期於二零一五年通車。
- 繼續推進北環線的規劃，以配合新界多項發展計劃。
- 繼續推售餘下的剩餘居屋單位。
- 積極在內地推廣香港法律服務，並加強香港與內地法律專業的合作。
- 推動本港發展為區域性的法律服務和解決爭議中心。
- 加強香港與內地在民商事方面（包括家事法事宜）的法律合作，促使民商事爭議能以更方便及具成本效益的方法解決。
- 依據《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加強與廣東省的法律合作。
- 繼續進一步推進與內地的金融合作，建立兩地金融體系的互助、互補、互動關係，從而配合國家「十二五」規劃的政策目標，包括支持香港發展成為離岸人民幣業務中心和國際資產管理中心，以及增強香港作為金融中心的全球影響力。

- 在粵港合作聯席會議框架下，繼續加強粵港在金融服務領域的合作關係，並落實在《粵港合作框架協議》下的相關措施。
- 擴闊上市公司的來源，方便和吸引優質的海外公司以香港作為上市平台。
- 因應金融穩定委員會、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及其他有關國際組織提出的建議，檢討及加強對香港認可機構的監管架構，以進一步提升香港銀行體系抵禦衝擊的能力，以及鞏固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
- 進一步推動香港資產管理業務的發展，以加強香港作為亞洲主要資產管理中心的地位。
- 推動香港債券市場（包括伊斯蘭債券市場）的進一步發展。此外，香港金融管理局會適當地調整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的年期，並推動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電子交易平台的使用，以繼續加強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計劃。
- 透過改善監管機制和金融基礎設施，包括立法規定上市法團適時披露股價敏感資料，以及利便推行證券市場無紙化，以提升本港金融市場的質素。

- 擬備成立獨立保險業監管局的主要法律條文，以進一步諮詢公眾及相關各方。
- 繼續重寫《公司條例》的立法工作，為香港提供現代化法律基礎，以方便營商和加強企業管治。
- 為革新《受託人條例》擬備法例，以加強香港信託服務業的競爭力。
- 準備在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實施新制訂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金融機構）條例》，以加強適用於金融業的打擊洗錢監管制度。
- 就設立保單持有人保障基金擬備諮詢總結及詳細立法建議。
- 籌備成立跨界別投資者教育局和金融糾紛調解中心，以加強保障投資者。
- 在推行將《公司條例》有關公司無力償債的條文現代化這項新措施時，研究如何跟進設立新的企業拯救程序的建議。
- 與內地、區內及國際專家合作，對200種中藥材進行研究和制訂標準，從而促進中醫藥在本港的發展。

- 透過與廣東和澳門的執法機關合作，繼續協助中小型企業（特別是在珠三角地區營運的中小型企業）提升誠信。
- 繼續向相關國際評級機構的有關人士，介紹香港在商界推行的道德與誠信建設工作及所取得的成就。

第二章

優質城市 優質生活

引言

香港要發展知識型經濟，必須匯聚世界人才，而優質的城市生活對吸引人才起着重要作用。行政長官提出「進步發展觀」，是要在經濟發展與環境保育之間求取平衡，目標是建設優質的城市生活。政府為保護環境，在既有的基礎上推行了一籃子新措施，涉及的範疇包括改善空氣質素、廢物處理，以及建立和推動低碳經濟和生活方式等。環境保護是一項長遠而持續的工作，政府會繼續致力推動區域合作，改善區內空氣質素，將珠三角地區建設成為綠色優質生活圈。全球暖化是國際關注的議題，我們會及早準備，以迎接氣候變化的挑戰，並着力加強能源效益，推動以低耗能、低污染為基礎的低碳經濟。另一方面，西九文化區發展正按計劃落實，我們會強化文化軟件，培育觀眾，扶助更多中小型藝術團體。

此外，我們會致力美化維港兩岸，令維多利亞港成為市民、遊客共享的香港地標。

新措施

我們會推行下列措施：

- 監督三家商業持牌機構和香港電台由二零一一年年底或二零一二年年初起逐步推出數碼聲音廣播服務的情況。
- 贊助或舉辦大型推廣活動，協助創意產業拓展內地及海外市場。
- 鼓勵大中華地區的創意人才交流，包括贊助在香港舉辦的交流活動、支持本地創意人才參與內地和台灣的創意活動，以及資助有關香港鄰近地區創意人才發展情況的研究。
- 與香港設計中心及其他有關各方合作，舉辦「香港設計年」，為市民安排各種推廣活動，凸顯香港的卓越設計成就及都市活力。
- 加強對香港設計中心的支援，進一步推動本地設計業的發展。
- 與建造業議會合作，興建一座零碳排放的建築物及公眾休憩空間，向國際及本地的建造業界展示先進的環保建築設計及科技，並加深市民對可持續生活模式的認識。

- 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舉辦文物保育國際研討會，以便各國公私營界別的知名文物保育專家交流心得和經驗。
- 就在香港設立法定文物信託基金以推展日後的文物保育工作的可行性，以及相關的架構和實施計劃進行顧問研究。
- 聯同樹木管理部門，檢視現行的樹木風險管理安排，包括員工培訓安排，以期提升專業水平，從而更有效保障公眾安全。
- 檢討東九龍及西九龍的雨水排放整體計劃，以評估該兩區的水浸風險，並提出改善措施。
- 進行研究以識別有洪水威脅的河道，並為附近居民制訂預警系統。
- 安排購買整幢現有工業大廈並進行改裝，供水務署用作辦事處。
- 探討在上水、粉嶺及新界東北新發展區使用再造水作沖廁及其他非飲用用途。
- 成立專責團隊，監督節約用水措施的制訂及推行工作。
- 為應對氣候變化，在主要政府樓宇及公共設施進行碳審計，鼓勵企業參與以發掘更大的減排空間，以及研究建立有關企業碳足跡的資料庫。

- 透過區議會舉辦或贊助地區環保教育、推廣及宣傳計劃和活動，加強社區參與保護環境，以凝聚社會各界支持，鼓勵市民積極參與減少廢物和節約能源及用水。
- 聯同廣東、深圳和澳門政府探討可否規定遠洋船在本港和珠三角港口靠泊期間轉用低含硫量柴油，以及長遠在珠三角水域設立排放控制區；以及聯同相關業界研究可否提升本地出售的船用燃油質素，以減少船隻排放的廢氣。
- 修訂《空氣污染管制條例》，全面禁止使用各類石棉。
- 使用路邊遙測設備和先進的廢氣測試，加強管制汽油和石油氣車輛的廢氣排放；以及預留1.5億元，向石油氣的士及小巴的車主提供一次性的資助，以供更換車輛的催化器。
- 資助專營巴士公司購買36輛電動巴士試用，以測試其性能和收集營運數據。
- 物色適合同時供應汽油和石油氣的油站用地，並於日後為這類油站招標時加入適當條款，在符合安全和其他相關準則的情況下訂明石油氣加氣設施的最小規模，以擴大石油氣加氣站網絡。

- 支持香港環保業界參與環保展覽會、貿易考察團及相關活動，推動業界在內地和海外發展及開拓商機。
- 擬備法例以修訂《除害劑條例》，使香港特別行政區能夠履行《關於持久性有機污染物的斯德哥爾摩公約》及《關於在國際貿易中對某些危險化學品和農藥採用事先知情同意程序的鹿特丹公約》所訂的責任。
- 制訂發牌制度，以加強規管私營骨灰龕，並就相關建議諮詢公眾。
- 在《食物安全條例》下訂立規例，將現有肉類及家禽的進口管制範圍擴大至涵蓋禽蛋。
- 修訂《食物內有害物質規例》，以禁止奶粉、煉奶及再造奶含有外源性激素。
- 推行公眾游泳池月票計劃，鼓勵市民恆常游泳，並為長者、殘疾人士、學生及兒童推出優惠月票。
- 劃一市區及新界的公共體育設施和服務收費。
- 檢討現有舊公共租住屋邨的重建潛力，以善用資源。

持續推行的措施

我們正推行下列措施：

- 推廣香港設計，並鼓勵善用設計為本港產品、服務及政府與公眾間的聯繫增值，包括向珠三角地區推廣香港的設計服務。
- 推動電影業發展，包括在香港以外地方舉辦電影節及商業配對活動、推動「多媒體、跨平台」商業模式，以及繼續發展電影數碼發行網絡。
- 鼓勵本港創意產業善用為數3億元的創意智優計劃，進行有助業界發展的項目。
- 與本港創意產業合作，培養本地創意人才，包括推行培訓及見習計劃，為大專學生及應屆畢業生提供創意產業實習機會；以及贊助本地創意人才參加海外比賽，展示香港的創意，並提升本地創意人才的國際地位。
- 與各個創意產業界別合作，繼續發展在香港成功舉辦的大型創意活動，以增加在香港舉辦的創意盛事，推動香港成為區內創意盛事之都。

- 支持業界利用已建立的網上及智能手機平台，拓展市場並向國際推廣本港的創意產業。這些平台包括展示香港建築作品的build.hk，以及透過智能手機程式在本地及海外推廣和銷售本港漫畫作品的「香港漫畫」平台。
- 與中選的非牟利機構及其伙伴機構緊密合作，推展將荷李活道前已婚警察宿舍改造成為具標誌性創意中心的項目。
- 處理營辦商提出的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申請。
- 香港電台積極籌備推出數碼聲音廣播、數碼電視廣播及社區參與廣播服務。
- 監督在二零一二年二月前推出廣播類流動電視服務的情況。
- 舉辦多項推廣創新科技的活動，包括在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舉行「創新科技月」，以加深市民對創新科技的認識。
- 研究檢討《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的下一步工作。
- 繼續加強電子政府服務，包括在「香港政府一站通」網站提供更個人化的界面，讓使用者可按本身的需要使用政府資訊及服務；推出流動應用程式；以及促進公共資料增值再用。

- 繼續在政府內部推行綠色數據中心策略及作業方式，以減少政府數據中心運作時產生的碳足跡及對環境的影響。
- 繼續提供多樣化的學生學習經歷、教師專業發展課程和學與教資源，幫助學生發揮及發展設計和創意潛能。
- 從發展藝術節目、拓展觀眾，以及提供藝術教育與培育人才三方面，促進本地文化藝術的發展，把藝術帶給市民大眾，豐富市民的文化生活內涵。
- 運用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30億元種子基金的每年投資回報，推動體育及文化藝術的長遠發展。透過新的藝能發展資助計劃，資助有潛質的藝團及藝術工作者，以及較大型及／或較長期的活動／計劃，以提升他們的能力。藝能發展資助計劃設有項目計劃資助及躍進資助，後者配對私人贊助，藉以培養社會各界捐助藝團、支持文化的風氣，促進政府、藝團、私人三方的伙伴關係，共同推動香港的藝文發展。
- 監察二零一一年二月公布的新《市區重建策略》的推行情況，特別是九龍城市區更新地區諮詢平台及市區更新信託基金的運作，以及市區重建局（市建局）以其他模式進行重建的進展。

- 採用全方位方式，由上游的優質園境規劃及設計以至下游的專業植物護養，持續改善綠化、園境和樹木管理安排，有效領導及統籌部門的樹木管理工作、提升專業水平，以及加強社區參與。
- 與立法會緊密合作，審議《2011年升降機及自動梯條例草案》，以期盡早加強規管升降機及自動梯的安全。
- 繼續推行用水效益標籤計劃，以加深公眾對節約用水的認識，並方便用戶選擇具用水效益的水務裝置及器具。
- 與中選的非牟利機構緊密合作，落實與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第一批及第二批建築物相關的項目。
- 為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第三批歷史建築徵求建議書。我們會評核接獲的活化建議書，並與中選的非牟利機構緊密合作，落實相關項目。
- 根據經修訂的概念設計，繼續與香港賽馬會以伙伴合作關係推展保育和活化中區警署建築羣。
- 繼續在新界發展全面單車徑網絡，以改善市民生活質素。
- 繼續致力推展全面更換及修復水管計劃。

- 繼續進行16段明渠的覆蓋及／或綠化工程計劃，以改善附近的居住環境。已完成12段明渠的工程，餘下四段的工程會由二零一二年起分階段完成。
- 繼續進行元朗市中心明渠改善工程的初步設計工作，以提升當地環境質素和明渠的生態價值。
- 在公共工程項目中，繼續推廣使用具能源效益的裝備及再生能源系統。
- 繼續制訂新界綠化總綱圖。
- 監察《私人發展公眾休憩空間設計及管理指引》的執行情況，務求在私人發展項目內提供優質的公眾休憩用地。
- 繼續推行一系列改善建築設計的措施，以締造優質及可持續的建築環境，並控制「發水樓」問題。
- 發展一套以效能為準的規管制度，以促進現代化和創新的樓宇設計。
- 與立法會緊密合作，審議為推行強制驗樓計劃及強制驗窗計劃而擬訂的附屬法例，以期盡早推行該兩項計劃，規定私人樓宇業主定期檢查樓宇和窗戶。

- 繼續與香港房屋協會及市建局緊密合作，協助有需要的業主進行維修及保養工程，包括推行35億元的樓宇更新大行動。我們亦繼續透過公眾教育與宣傳，以及專業團體的參與，加強私人樓宇的管理及維修工作。
- 與立法會緊密合作，審議法例修訂建議，以提升樓宇安全水平，包括加強對廣告招牌及分間單位（俗稱「劏房」）的管制。
- 針對僭建物採取嚴厲的執法行動，並有效率地回應有關違反《建築物條例》的投訴。
- 繼續推行防洪計劃，以提升易受洪水威脅地方的防洪水平，以及於二零一一年年底完成檢討新界北區及新界西北區雨水排放整體計劃的工作。
- 繼續進行長遠防治山泥傾瀉計劃，以鞏固和美化政府人造斜坡，緩減已知有潛在危險的天然山坡的山泥傾瀉風險，以及為私人斜坡進行安全篩選研究。
- 就灣仔和旺角地區改善計劃繼續與市建局緊密合作，以保留區內特色，以及美化該兩個地區。

- 繼續監察二零一一年一月推出的調解機制先導計劃，鼓勵根據《土地（為重新發展而強制售賣）條例》提出強制售賣土地業權作重建用途申請所涉及的各方，以及考慮提出該等申請的人士，嘗試以調解方式解決爭議。
- 為了改善居住環境，我們會繼續檢討分區計劃大綱圖，在有充分理據的情況下，加入高度限制和訂定／修訂有關的規劃參數，以減低發展密度。
- 就尚未招標的西鐵物業發展項目採用重新設計方案，以符合優質及可持續建築環境的規定，並增加中小型單位的供應。
- 繼續加強海濱的規劃工作並推出更多優化海濱的措施，使海濱可供市民及遊客享用。與海濱事務委員會及廣大市民同心協力，確保海濱的規劃、土地用途及城市設計能貫徹保護維多利亞港的目標。
- 透過發展機遇辦事處，繼續為非政府機構和私營企業的建議土地發展項目提供一站式諮詢和協調服務。對象是可為香港帶來更廣泛經濟及社會利益的項目。
- 繼續與區議會、學校、非政府機構及業界合作，加強社區參與監察全港樹木狀況及鼓勵公眾欣賞樹木，以保障公眾安全及培育社會愛護樹木的文化。

- 進行設立教育中心的工作，向社會提供教育資源，以加強宣傳節約用水。
- 推行防洪計劃，以興建一座地下蓄洪池，緩減跑馬地及鄰近地區的水浸風險。
- 進行有關公共工程項目採用低碳建造措施的研究。
- 就「共建優質生活圈專項規劃」諮詢公眾，以及進行專題深入研究，為建設大珠三角地區成綠色優質生活城市羣的策略定稿。
- 籌備在二零一二年九月全面實施《建築物能源效益條例》。
- 實施建築物能源效益資助計劃，利用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撥出的4.5億元，資助大廈業主進行能源及二氧化碳排放綜合審計，以及提升能源效益項目。資助計劃在二零零九年四月開始接受申請，至今已批准超過790宗申請，資助金額超過3億元。
- 在新建及現有政府樓宇實施目標為本的綜合環保表現架構，繼續在政府樓宇推動環保及節能。
- 推行節能示範項目，以示範最新的節能設計及技術。

- 在啓德發展區設立區域供冷系統，為區內的公共和私人非住宅建築物提供空調。
- 推行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
- 繼續鼓勵市民採用節能照明裝置，並就限制銷售鎢絲燈泡諮詢公眾。
- 因應公眾對戶外燈光裝置的關注，參考戶外燈光專責小組的意見，採取跟進措施。
- 繼續監察兩家電力公司進行具商業規模的風力發電計劃的進展。
- 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根據《空氣污染管制條例》繼續收緊電力公司的空氣污染物排放總量法定上限。
- 與廣東省政府繼續實施珠三角地區空氣質素管理計劃，致力減少珠三角地區四類主要空氣污染物的排放量。
- 與廣東省當局繼續共同研究下一階段的減排方案，以進一步改善區域空氣質素。
- 繼續推行為期五年的清潔生產伙伴計劃，向珠三角地區的港資工廠提供專業意見及技術支援，鼓勵這些工廠採用清潔生產技術和作業方式。

- 參照歐盟做法，繼續收緊車輛廢氣排放及燃料標準。
- 就使用路邊遙測設備和先進的廢氣測試加強管制汽油和石油氣車輛廢氣排放的建議，諮詢持份者。
- 準備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開始實施《汽車引擎空轉（定額罰款）條例》。
- 提供優惠鼓勵歐盟二期柴油商業車輛的車主棄用舊車，購買符合現行新登記車輛法定廢氣排放標準的型號。
- 透過減免汽車首次登記稅，鼓勵使用環保汽油私家車和商業車輛。
- 繼續試驗為歐盟二期及歐盟三期專營巴士加裝選擇性催化還原器，以減少氮氧化物排放量。如試驗成功，將資助歐盟二期及歐盟三期專營巴士加裝選擇性催化還原器的資本開支。
- 繼續鼓勵公共運輸業和貨車車主利用綠色運輸試驗基金的資助，試驗低污染和創新運輸技術，以改善路邊空氣質素及應對全球氣候變化。
- 參考諮詢持份者的結果，為立法管制非路面流動機械的空氣污染物排放作準備。

- 參考本地渡輪使用超低硫柴油的試驗結果，為本地渡輪轉用清潔燃料或採取其他減排措施定出未來路向。
- 繼續對含氯氟烴及其他受管制物質的產品實施擴大進口禁制，以符合《蒙特利爾議定書》所訂的逐步淘汰時間表。
- 繼續實施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修訂、二零一零年一月開始分階段生效的《空氣污染管制（揮發性有機化合物）規例》，以限制黏合劑、密封劑、汽車修補漆料及船隻漆料的揮發性有機化合物含量。
- 擬定更新香港空氣質素指標及制訂空氣質素管理計劃的最終建議。
- 繼續推行《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政策大綱（2005-2014）》所建議的各項措施，包括：
 - (a) 推展全港廢物源頭分類計劃，以促進家居及辦公地方的廢物回收；
 - (b) 監察環保園的營運；
 - (c) 與公眾討論都市固體廢物收費的可行方案，以直接經濟誘因，鼓勵源頭減廢；
 - (d) 落實三個堆填區擴展計劃；

- (e) 完成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的可行性與環境影響評估研究，並籌劃相關工程的招標工作；
 - (f) 完成第一期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相關工程的招標工作；
以及
 - (g) 開展第二期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的可行性與環境影響評估研究。
- 就擴大塑膠購物袋生產者責任計劃至涵蓋所有零售店，制訂詳細建議。
 - 繼續就推行廢電器電子產品的強制性生產者責任計劃，擬訂詳細建議。
 - 繼續興建污泥處理設施，以避免大量污泥棄置於堆填區。
 - 繼續把惰性拆建物料運往內地作填海之用。我們會繼續與內地有關部門聯繫，物色更多合適地點，重用拆建物料。
 - 繼續落實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工程，以期在二零一四年完成。我們在二零一零年六月展開研究，檢討第二期乙工程，並會根據研究結果，制訂興建第二期乙生物處理廠的時間表。

- 繼續監測荃灣泳灘的水質並分階段重新開放七個荃灣區泳灘，這些泳灘的水質在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前期消毒設施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啓用後，已顯著改善。首四個泳灘，即麗都灣、更生灣、近水灣及海美灣泳灘，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重新開放。我們會為其餘三個泳灘，包括釣魚灣、雙仙灣及汀九灣泳灘，進行泳灘設施改善工程，以期於二零一三年泳季重新開放這些泳灘。
- 監察新自然保育政策下的管理協議及公私營界別合作試驗計劃的實施情況，以期達到加強保護私人土地上具重要生態價值生境的目標。
- 加強中國香港世界地質公園的宣傳和教育工作，以更有效推廣和保育香港獨特和珍貴的地貌資源。
- 落實在海岸公園內禁止商業捕魚的建議，以改善海岸公園的生態環境及加強保育海洋生物。
- 為制訂香港可持續發展策略，繼續推行社會參與過程，以提高公眾對這個過程的認識，並鼓勵他們參與其中。
- 繼續利用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支援以下項目，以提升市民的環境保護意識，並加強國際及區域合作，共同應付環境問題的挑戰：

- (a) 為學校、社區建築物及慈善團體進行綠化、廢物回收、廚餘循環再造及能源效益項目；
 - (b) 透過建築物能源效益資助計劃，為建築物進行能源審計和節能裝置工程，以提倡節約能源。此外，透過非政府機構節能項目資助計劃，為非政府機構的處所推行能源審計和節約能源項目；
 - (c) 非政府機構在環保園營運兩個回收處理中心，分別回收塑膠廢物和廢電器電子產品；
 - (d) 舉行國際會議，以促進決策者、專業人士及其他有關人士交流意見，討論環保及自然保育的最新發展和最佳做法；
 - (e) 區議會和社區團體推行地區為本項目，推廣低碳生活模式、安裝節能裝置和減少廢物；以及
 - (f) 在具有重要生態價值的地點進行保育和提高生物多樣性的項目。
- 繼續在政府採購物料和批出潔淨及租車服務合約時，積極應用環保規格。工務部門亦會致力在工務工程中擴大環保採購的範圍。

- 繼續鼓勵全港學校簽署環保午膳約章，承諾避免使用即棄餐盒和餐具，以及減少浪費食物。運用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給予資助，鼓勵學校為推行環保午膳而加設備餐設施。截至二零一一年八月底，合共75宗資助申請獲得批准，批出金額達9,700萬元。由二零一零年起，所有規劃的新建學校都已加設現場派飯設施，作為學校的標準設施。
- 擬訂香港的氣候變化策略及相應的溫室氣體減排措施，應對氣候變化。
- 實施《生物多樣性公約》及《卡塔赫納生物安全議定書》，向國際社會顯示我們加強保護生物多樣性的決心。
- 全面實施《食物安全條例》，以進一步保障食物安全。該條例包括一套食物進口商和分銷商強制登記制度、加強食物溯源能力的措施，以及賦權予當局訂立規例，加強對進口食物的監管。
- 針對食物中殘餘除害劑和殘餘獸藥擬訂法例，以提供一套全面、清晰和切合香港需要的食物安全標準。
- 繼續推行分階段將所有鄉村旱廁改為沖水式廁所的計劃，並於二零一三年完成。
- 收緊有關禽畜的規管架構，以改善公眾衛生和食物安全。

- 促進漁業可持續發展及保育香港水域的漁業資源，措施包括提供可持續發展漁業的免費培訓課程，以及推行魚苗孵化及育苗試驗計劃。
- 檢討有關規管私房菜館的建議，以保障公眾健康。
- 研究與內地有關當局合作應用現代資訊科技，確保能有效地循生產鏈追溯食物來源，務求透過源頭管理加強食物安全的監管。
- 檢討現時提供的墳場、骨灰龕和火葬場設施，致力提供更多設施以應付未來的需求。
- 跟進落實小販發牌檢討的建議，包括在諮詢相關的區議會後，簽發固定攤位小販牌照。
- 繼續就全港各區可供興建骨灰龕的選址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以增加骨灰龕設施的供應。
- 為實施禁止在本港水域進行拖網捕魚活動的法例展開跟進工作，以及繼續落實漁業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的建議。
- 繼續因應社會需要規劃及建設新的文化及體育設施。
- 繼續籌劃在啓德興建一個大型多用途體育場館。

- 繼續推廣「普及體育」，包括：
 - (a) 與區議會及各「體育總會」合作，按不同年齡人士的需要，推出更多體育活動；
 - (b) 與商界聯繫，贊助更多弱勢社羣觀賞大型體育賽事；
 - (c) 加強推廣大型體育賽事，從而提高市民對觀賞此類賽事的興趣，並宣傳香港作為國際盛事之都的地位；
 - (d) 協助更多「體育總會」落實有效的培育系統，盡早發掘具潛質的精英運動員；以及
 - (e) 舉辦全民運動日和全港運動會等活動，鼓勵公眾恆常並持續參與體育活動。
- 繼續協助重新發展香港體育學院，以提供符合世界水平的體育訓練設施。
- 繼續支持本港精英運動員，為參與二零一二年奧運會和傷殘奧運會及其他大型國際體育賽事做好準備。
- 繼續為足球的長遠發展加強支援，包括提供更多全新及經提升水平的足球場。

- 繼續加強監管接受政府資助的「體育總會」，以提升其企業管治，俾能在香港更有效地推廣和發展體育。
- 繼續在現有公園或新規劃項目中尋找合適場地，並在諮詢區議會及地區居民後，興建更多寵物公園。
- 與西九文化區管理局緊密合作，在發展西九文化區的硬件之同時，亦推動不同種類的優質文化藝術活動，並擴闊香港與其他地方在現代藝術及表演藝術的交流，為大眾生活增添姿采。
- 完善香港文化服務和場地的營運和管理，通過場地伙伴計劃善用現有演藝場地的資源，以及物色新演藝場地，以紓緩場地不足的問題。
- 繼續支持中小型藝團使用並非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管理的場地，以期在西九文化區設施落成前，使地區的文化生活更豐盛，以及令香港文化藝術界更蓬勃發展。
- 透過康文署，在社區層面安排高質素的文化節目，以配合地區藝術節，並推出具特色的文娛節目、社區文化活動和學生專場等，拓展觀眾羣和推廣藝術教育。
- 協助推廣香港的主要藝術及文化活動和各類藝術節，彰顯香港作為國際都會的地位。

- 落實一系列新措施，為本港的公共博物館建立鮮明品牌和擴展觀眾。
- 繼續與香港海事博物館緊密合作，在中環八號碼頭建立一所具代表性的海事博物館。
- 致力研究、保存和推廣本港非物質文化遺產，尤其是粵劇這門本土傳統藝術。
- 善用先進技術作為持續改善圖書館設施和服務的策略之一，以履行香港公共圖書館較廣闊的文化使命。
- 參照亞洲文化合作論壇的經驗，繼續推動亞洲地區政府之間的合作，以及加強香港作為亞洲文化中心的地位。
- 繼續透過港台文化合作委員會，推動香港與台灣之間的文化合作及交流。
- 繼續透過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強化珠三角區域文化合作的網絡。
- 委聘物業管理公司，為失修的舊樓羣組提供一站式的大廈管理專業顧問服務。

- 繼續推廣妥善保養樓宇的風氣，包括支援大廈管理糾紛顧問小組的工作；為業主立案法團幹事提供更多有系統的培訓課程；並設立平台，讓參與修畢這些培訓課程的學員分享經驗和向其他法團及業主分享有關知識，促進互助精神。
- 為物業管理行業的規管制度制訂詳細的規定及運作架構。檢討《建築物管理條例》，研究是否有需要加以修訂，以解決常見的大廈管理問題。
- 繼續研究長遠方案，以尋求更佳方法滿足對緊急救護服務的需求。
- 繼續進行修訂《道路交通條例》的工作，並在修訂法例通過後推行有關措施，以嚴厲打擊藥後駕駛。
- 為推動使用環保巴士，執行巴士專營權的條款，要求巴士公司所採購的新巴士須採用市場上最新及獲確認的環保技術；鼓勵巴士公司調配較環保車輛行走繁忙道路；按實際情況把採取環保措施列為遴選新巴士路線組合營辦商的準則之一；以及加強巴士服務重整，以減少路邊空氣污染、噪音、交通擠塞和能源耗用量。
- 繼續研究調節交通的措施，包括財政及交通管理的方法，以期減少主要交通走廊的擠塞情況。

- 繼續為銅鑼灣行人隧道系統和旺角行人天橋系統進行可行性研究，兩個系統的目的是擴闊行人活動空間、減少人車爭路的情況，以及改善路邊空氣質素；以及就元朗市行人環境改善計劃下各項大型改善計劃進行詳細可行性研究，並落實其他改善計劃。
- 繼續評估各可行措施，務求改善三條過海隧道的流量分布。
- 採用綠化住區及健康生活的設計方針，以及確保有效和合理地運用房屋資源，以推行可持續發展的公營房屋計劃。
- 把所有新公共租住屋邨的綠化率提高至不少於20%；把佔地超過兩公頃的大型公屋計劃的綠化率提高至30%。另外，在可行的情況下，為層數較少的樓宇設置綠化天台，並在個別試點計劃實行垂直綠化。
- 繼續與香港房屋協會合作，推行置安心資助房屋計劃。
- 跟進「立法規管一手住宅物業銷售督導委員會」的建議，包括以白紙條例草案形式進行公眾諮詢，以及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

第三章

關懷社會 投資社會

引言

隨着香港經濟穩步發展，社會關注貧富差距、房屋及人口老化帶來的退休保障及長者支援問題。去年政府宣布成立關愛基金，以政府、商界和社會其他界別協作方式支援有經濟困難的人士。基金的工作已經陸續展開，推出多項措施，為弱勢社羣和基層家庭提供直接到位的援助。

應對貧富差距、在職貧窮，法定最低工資已經正式落實，保障基層工人。政府會繼續致力支援弱勢社羣就業。鑑於人口老化，我們正推廣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同時加強院舍服務，以支援有需要的長者。

新措施

我們會推行下列措施：

- 推動公共和私營機構網站採用無障礙網頁設計，以方便殘疾人士取得網上資訊。
- 進一步協調非華語學生及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的教育服務；以及逐步擴展校本教育心理服務至所有公營中、小學，以加強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
- 為公營小學提供額外的學生輔導服務津貼，以加強小學學生輔導服務。
- 透過設立多一間支援服務中心和兩間分中心，以及提供額外的電台節目，擴大對少數族裔人士的支援服務，協助他們早日融入社會。
- 家庭議會將與青年事務委員會、安老事務委員會及婦女事務委員會合作，推行「人人就位 孝愛互傳」運動，促進家庭和睦。

- 根據四項有關青少年吸毒、青少年賣淫、疏忽照顧長者、疏忽照顧兒童的專題研究所得結果，採取「提升家庭參與」、「制訂預防策略」及「制訂社區為本支援家庭策略」的新政策方向，應對社會問題。
- 推行義務法律服務表揚計劃，向法律專業人員推廣義務服務精神。
- 籌劃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試驗計劃。
- 增加資助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名額。
- 增加提供護養及持續照顧的資助安老宿位。
- 在改善買位計劃下，提升資助安老宿位質素，並增加較高質素宿位的供應。
- 籌備新的計劃，向選擇移居廣東的香港長者發放高齡津貼。
- 增加為殘疾人士提供的學前、日間和住宿康復服務名額。
- 把「四肢癱瘓病人過渡期護理支援中心」先導計劃轉為常設服務，持續加強為嚴重肢體殘障人士提供的支援。

- 加強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的服務，為有精神健康問題的人士提供最佳的支援。
- 透過資助僱主購買輔助儀器及改裝工作間，為殘疾僱員提供就業支援，讓殘疾僱員在執行職務時更有效率。
- 注資「創業展才能」計劃，為殘疾人士創造更多就業機會。
- 進一步加強為有需要的兒童及家庭提供支援及保護，包括：
 - (a) 分階段增加兒童住宿照顧服務的名額；以及
 - (b) 調高寄養服務津貼，包括寄養兒童的生活津貼及寄養家長的服務獎勵金。
- 增加青少年外展隊，進一步加強支援邊緣青少年。
- 將二零零七年《施政報告》中為15至29歲青少年開設的3,000個臨時職位按需要進一步延續至二零一三年三月，讓他們有更多時間裝備自己及讓有關福利服務單位作出適應。
- 把自在人生自學計劃轉為常規項目，以加強支援婦女終身持續學習。

- 檢討綜援計劃下協助有工作能力的綜援受助人自力更生的各項就業援助服務計劃，加以整合，及提高成效。
- 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改善現行農曆年假或中秋節翌日適逢星期日的補假安排。
- 鑑於大型基建工程動工，以及樓宇裝修和維修工程預計迅速增加，加強有系統的預防及執法措施，提升建造業安全。
- 就如何在社區層面推行毒品測檢，諮詢相關各方及公眾。

持續推行的措施

我們正推行下列措施：

- 統籌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各局參與和完成支援四川地震災後重建的工作。立法會批准撥款90億元注入支援四川地震災區重建工作信託基金後，特區政府分三個階段承擔了151個支援四川災區重建的項目，涵蓋教育、醫療康復、社會福利、交通基建，以及重建臥龍自然保護區等範疇。該基金亦撥款資助香港非政府機構在四川推展援建項目。
- 繼續推行促進人權的工作。
- 繼續監察促進種族平等行政指引的實施情況。
- 落實立法建議，加強對個人資料私隱的保障。
- 就如何跟進法律改革委員會關於纏擾行為的建議，籌備公眾諮詢。
- 就落實打擊不良營商手法，立法保障消費權益的建議，擬備法例修訂案。我們會繼續進行宣傳和教育工作。
- 繼續推行數碼共融措施，以鼓勵弱勢社羣（包括長者和殘疾人士）更廣泛應用資訊及通訊科技，提升生活質素。

- 推行「一家一網e學習」上網學習支援計劃，協助合資格學生在家中上網學習。
- 與平和基金諮詢委員會緊密合作，善用平和基金，以推行公眾教育，預防與賭博有關的問題，向病態賭徒提供輔導及支援服務，以及進行有關賭博問題的研究。
- 繼續與社會企業諮詢委員會和其他有關各方合作，推展社會企業（社企）獎勵計劃、「社企摯友」嘉許計劃、社企訓練課程及社企聯展，以推動社企發展。我們會繼續推行「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
- 繼續與家庭議會緊密合作，締造有利家庭的環境；進一步宣揚家庭教育的重要，並從家庭角度研究及處理問題。
- 繼續與家庭議會協力推行全港開心家庭運動，進一步宣揚家庭核心價值，藉以推廣重視家庭、關愛家人的文化。
- 繼續透過家庭議會協調及聯絡其他有關各方，推行開心家庭網絡，向社會大眾宣揚家庭核心價值和介紹各項家庭教育及支援服務。
- 繼續擴大法律援助及免費法律諮詢服務的涵蓋範圍，使更多未能負擔私人市場法律費用的人士受惠。

- 修訂法例，以擴展法律援助輔助計劃的涵蓋範圍，為更多類別的個案提供法律援助，並使更多有需要的中產人士受惠。
- 統籌各局為關愛基金督導委員會提供支援，以制訂和推行計劃，為經濟上有困難的市民提供援助，特別是那些未能納入社會安全網，或身處安全網卻又有一些特殊需要未能受到照顧的人。
- 繼續協助少數族裔人士及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融入社區，包括資助非政府機構營運支援服務中心，以及其他為少數族裔人士及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而設的支援服務。
- 繼續為在天水圍以先導形式設立的一站式就業及培訓中心進行籌備工作，以理順、整合和提升現時由勞工處、社會福利署及僱員再培訓局提供的就業及培訓／再培訓服務。
- 在諮詢有關各方及取得共識後，擬訂立法建議，賦予勞資審裁處權力，就僱員遭不合理及不合法解僱的情況作出復職或再次聘用的強制命令，並要求不遵從有關命令的僱主向僱員支付額外款項。
- 參考收集所得有關按短期或短工時僱傭合約受僱的僱員的統計數據，檢討《僱傭條例》中連續性僱傭的定義，並在過程中繼續諮詢有關各方。

- 繼續向市民大眾推廣家庭友善僱傭措施，鼓勵僱主多採納這些措施，並就設立法定侍產假進行研究。
- 繼續採取綜合措施，加深僱主及僱員對分辨僱員與自僱人士的認識，以保障僱員權益。
- 繼續採取執法行動，打擊違例欠薪罪行，包括違反法定最低工資規定，以及故意拖欠勞資審裁處或小額薪酬索償仲裁處裁斷的款項。
- 繼續根據情報執法，以及採取積極策略，遏止非法僱用勞工。
- 繼續推行公眾教育及宣傳活動，促進僱主及僱員對最低工資法例的認識，以及防範僱主故意拖欠勞資審裁處或小額薪酬索償仲裁處裁斷的款項。
- 繼續推行及改善短期食物援助服務。
- 透過扶貧專責小組繼續統籌政府各部門的扶貧工作。
- 監察鼓勵就業交通津貼計劃的推行情況，並在計劃實施一年後進行中期檢討。
- 監察兒童發展基金計劃的推行情況，並考慮基金的長遠模式，以推動香港兒童的發展。

- 為婦女事務委員會提供支援，透過締造有利環境、增強婦女能力（包括推行自在人生自學計劃）和公眾教育，促進婦女的權益和福祉。
- 繼續於不同的政策範疇逐步應用性別觀點主流化檢視清單或有關概念，並與婦女事務委員會合作，進一步推廣性別觀點主流化。
- 跟進社會福利諮詢委員會在社會福利長遠規劃研究報告中提出的建議。
- 繼續推行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並把兒童身心全面發展服務擴展至全港各區，以加強為有需要的兒童及家庭提供的支援。
- 繼續推行網上青年外展試驗計劃，以配合青少年（特別是邊緣及隱蔽青年）不斷轉變的需要。
- 繼續推行和進一步發展施虐者輔導計劃；以及繼續推行根據《家庭及同居關係暴力條例》為施虐者而設的反暴力計劃。
- 繼續透過公眾教育及強化相關的專業培訓，預防及處理家庭暴力問題。

- 根據檢討兒童死亡個案先導計劃的成功經驗，設立常設的兒童死亡個案檢討委員會，繼續對兒童死亡個案進行檢討。
- 繼續推行家庭暴力受害人支援計劃，以加強支援家庭暴力受害人，包括那些正進行司法程序的受害人。
- 繼續監察《家庭及同居關係暴力條例》的實施情況。
- 透過改善復康巴士服務和研究如何進一步改善暢通無阻的公共交通設施，加強為殘疾人士提供的交通服務。
- 與康復諮詢委員會、康復界和社會大眾攜手合作，推廣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公約》的精神和核心價值。
- 繼續推行嚴重殘疾人士家居照顧服務先導計劃，以加強對嚴重殘疾人士及其照顧者的社區支援。
- 推行殘疾人士院舍法定發牌制度及相關的配套措施，以確保這些院舍的服務質素達到應有水平。
- 繼續推行私營殘疾人士院舍買位先導計劃，以協助市場為殘疾人士提供更多服務選擇。
- 繼續推行改善工程計劃，提升政府處所和設施及房屋委員會物業的無障礙設施。

- 把資助安老宿位提升為供體弱長者使用的長期護理宿位。
- 透過長者家居環境改善計劃，協助有需要及家居環境破舊的長者改善家居環境。
- 為社會福利界額外培訓登記護士。
- 繼續推行試驗計劃，為安老院舍提供到院藥劑師服務，以提升院舍的藥物管理能力。
- 繼續推行護老培訓地區計劃，加強對護老者的支援。
- 繼續推行體弱長者家居照顧服務試驗計劃，為輪候護養院宿位的長者提供度身訂造的服務。
- 於全港推行離院長者綜合支援計劃，為剛離開醫院而難以照顧自己的長者及其照顧者提供綜合支援服務。
- 於二零一一至一二年度完結前，完成推行按照僱員再培訓局未來發展路向策略性檢討的建議而訂定的一系列措施，以提升培訓及再培訓服務。
- 繼續修訂法例的工作，以擴大破產欠薪保障基金的保障範圍，包括《僱傭條例》訂明而未放取的年假及法定假日的薪酬。

- 完成有關標準工時的政策研究。
- 繼續改善強制性安全訓練課程的監管制度。
- 繼續鼓勵學校與非政府機構合作，為有需要的學童提供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服務。
- 以維持公屋總輪候冊申請人平均輪候約三年為目標，繼續為有住屋需要的低收入家庭提供公共租住房屋。
- 邀請非政府機構按優化安排伙拍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舉辦活動，促進公共屋邨社區建設和睦鄰關係。
- 優化公共房屋安排，以鼓勵家庭成員互相扶持及關懷長者。
- 繼續協助香港房屋協會推展位於北角丹拿道的一項長者住屋計劃。
- 盡可能在依山而建的公共屋邨安裝連接公眾地方的升降機或自動扶梯，以及在層數較少、沒有升降機設備的公屋加裝升降機，以方便公屋居民上落。
- 在興建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的評審制度下，繼續就排名較高的建議進行可行性研究，並着手就已確定技術上可行的建議開展初步設計工作。

- 根據律政司司長領導的青少年毒品問題專責小組建議的長遠、全面、可持續推行的政策，推行一系列措施，打擊青少年吸毒問題；並持續推行行政長官領導的抗毒運動提出的增強措施。主要工作包括：
 - (a) 繼續推行全港反青少年吸毒運動，加深公眾對青少年吸毒問題的認識，並推動社會各界支持，一起解決問題；
 - (b) 繼續在十八區推行反青少年吸毒社區計劃，協助青少年建立積極的人生觀，遠離毒品；
 - (c) 鼓勵社區更廣泛採用頭髮驗毒服務；
 - (d) 鼓勵採用嶄新而有效的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模式；
 - (e) 繼續採取嚴厲執法行動，特別針對跨境吸毒及販毒問題；以及
 - (f) 提供資助，以鼓勵學校推行自願性質的校園測檢，作為健康校園政策的其中一環。
- 在二零一一年內落實法律改革委員會的臨時建議，為與兒童及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人士有關的工作，設立性罪行定罪記錄查核機制，以加強保護兒童及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人士免受性侵犯。

- 鼓勵青少年參與醫療輔助隊少年團舉辦的羣體活動和訓練，學習有用的技能和培養領導才能。
- 在考慮公眾的意見後，爭取落實調解工作小組提出的建議。

第四章

優化人口 匯聚人才

引言

香港正面對人口老化問題的挑戰，未來20年香港老年人口比例會急劇上升，速度遠高於其他大部分先進經濟體系，對經濟、醫療、福利、退休保障、教育及公共財政都會構成深遠影響。我們必須作好準備應付挑戰。

我們須繼續提升人口的質素和競爭力，以迎接知識型經濟體系所帶來的挑戰。為此，我們會繼續在教育方面投放大量資源，大力發展勞動力再培訓。

公營醫療服務一向是全民安全網。政府因應市民對改善醫療服務的期望，正逐步增加在醫療方面投入的資源，加強公營醫療服務，並推行醫療改革，範圍涵蓋基層醫療、電子健康記錄、醫療配套及私營醫療界別。我們會根據兩個階段的醫療改革公眾諮詢結果，三管齊下，推展醫療保障計劃，以提高市場透明度和促進競爭，為消費者提供更多選擇和更佳保障，並紓緩公營醫療系統的壓力。

新措施

我們會推行下列措施：

- 強化有關內地婦女在香港所生兒童返港定居的數據收集及推算機制。
- 向研究基金注資50億元，為高等教育界別提供更多研究資源。
- 在職業訓練局轄下成立國際廚藝學院，作為國際廚藝卓越中心，以提高香港美食天堂及區內教育樞紐的地位，以及增加年輕人接受教育的機會。
- 加強支援有不同學習需要的學生，包括在職業訓練局轄下增設一所青年學院，為他們提供另一升學途徑。
- 把個案管理計劃推展至更多地區，為嚴重精神病患者提供深入社區支援。
- 進一步擴闊醫院管理局藥物名冊的涵蓋範圍，以加強治療各種疾病的成效。

- 成立高層次督導委員會，就醫護人力規劃及專業發展（包括規管架構）進行策略檢討，以期在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提出建議，應付社會未來醫療需要。
- 通過健康與醫療發展諮詢委員會，制訂醫療保障計劃（醫保計劃）的立法和組織架構方案，以期在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提出建議，包括醫保計劃的規管架構和財務誘因。
- 發展配套措施、提高市場透明度、推廣套餐式服務及收費，以及購買醫療服務加強公營服務，藉以促進醫療服務發展，為推行醫療保障計劃作好準備。

持續推行的措施

我們正推行下列措施：

- 繼續鼓勵及推動高等院校進行公共政策研究，藉以提升我們制訂政策的能力，特別是優化政策研究的質素。
- 繼續在教育方面大力投放資源，以提升年輕一代的質素，促進社會流動，應付香港經濟體系不斷轉變的需求和挑戰。
- 推行學前教育學券計劃和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學費減免計劃改善措施，為家庭提供更佳支援，並促進學前教育多元發展。
- 與餘下四所小學共同策劃改行全日制的安排。
- 繼續推行微調中學教學語言的安排；有關安排在二零一零至一一學年起由中一班級開始實施。
- 繼續為幼稚園、小學及中學提供多元化的校本專業支援服務，協助學校推行各項教育的措施。

- 透過發展專業才能和支援中學及大專院校，繼續推行新學制，並進行評估研究，收集有關各方的意見，以便制訂發展計劃。
- 逐步推行資歷架構，包括成立行業培訓諮詢委員會，以釐定個別行業所需的技能為本的資歷，並以質素保證機制作為資歷架構的根基。
- 繼續推行措施，以提升小學英語的學與教水平。這些措施包括吸引人才投身教育行業；提升在職教師的專業素養；為小學提供額外資源，以便採取校本改善措施，營造更佳的英語學習環境。
- 推廣海外的學生交流計劃以培養學生的國際視野，並鼓勵他們參與國際活動。
- 繼續在公營小學實施小班教學；有關措施在二零零九至二零一零學年起由小一班級開始實施。
- 繼續推行措施，發展香港成為區域教育樞紐，以吸引及保留非本地學生。措施包括：從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獎學基金，頒發政府獎學金予傑出學生；放寬非本地學生就業及入境限制；以及加強區內的推廣活動。

- 繼續為中小學校師生舉辦與課程相關的內地學習和交流活動，並為教師提供專業發展課程及教學資源，以協助教師透過學校課程更有效推動國民教育。
- 檢討《專上學院條例》，提供適切的法律框架，支持有質素及有能力的自資專上教育院校進一步發展。
- 繼續探討容許更多內地學生來港就讀的可行性。
- 繼續推行課本及電子學習資源發展專責小組所提出的建議，包括推行課本、教材分拆定價，推行二零一一年四月開展的電子學習試驗計劃，以及開發課程為本的網上學與教資源庫，從而提升學與教的成效。
- 就改善為專上學生和修讀持續及專業教育課程的學生而設的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提出建議，在第二階段檢討中進一步諮詢公眾。
- 由二零一二至一三學年開始，把公帑資助第一年學士學位課程學額增加至每年15,000個，以及逐步把高年級收生學額倍增至每年4,000個。
- 推出25億元的自資專上教育基金，提供獎學金及提升教與學的質素，支持自資專上教育界別的發展。

- 於二零一一至一二學年，在部分公營學校開展試驗計劃，加強校內的管理及減少教師的行政工作。
- 參與法律教育及培訓常設委員會的工作，以持續檢討有關制度和香港提供的法律教育及培訓，包括為有意成為法律執業者的人士提供職業培訓的事宜，以及提出建議。
- 繼續宣傳各項輸入人才計劃，並不時檢討申請程序，以簡化人才及專業人士來港的安排。
- 根據基層醫療工作小組的建議，繼續優化香港基層醫療發展的長遠策略，並通過相關專業人員和持份者參與，在衛生署基層醫療統籌處的支援下，統籌落實有關策略，包括以下措施：
 - (a) 制訂可行的服務模式，並推行適當的試驗計劃，以加強社區基層醫療服務，包括設立社區健康中心和網絡，透過跨界別協作提供更全面和協調的基層醫療服務；
 - (b) 推動醫護專業人員使用糖尿病和高血壓兩種慢性疾病的參考框架，並提高市民對框架的認識，以及為長者和兒童制訂基層醫療概念模式和參考框架；

- (c) 為其他基層醫療專業人員建立分支指南，擴大《基層醫療指南》，以推廣透過家庭醫生的概念加強基層醫療服務，促進以跨專業模式提供基層醫療服務，並鼓勵基層醫護專業人員持續接受培訓和進修；
 - (d) 與非政府機構合作，開展為期三年的先導計劃，為居於安老院舍或接受長者日間護理中心服務的長者，提供基層牙科及口腔護理外展服務；
 - (e) 加強慢性疾病的護理支援，以便及早發現、預防及治療慢性疾病；提高長期病患者及其照顧者對疾病的認識，並加強他們在疾病治理方面的能力；鼓勵以需要及風險為本的積極護理服務作為第二層預防；並及早預防及治理併發症以減低住院需要；以及
 - (f) 持續舉辦有系統的健康教育計劃和推廣活動，並爭取各方合作和支持，延續二零一一年四月起推行的基層醫療推廣運動，務求把基層醫療推廣至社區內不同人口組別，以及有效推展這項全港推廣運動。
- 把二零零九年年初展開的三年期試驗計劃延長三年，並加強試驗計劃，為70歲或以上長者每人每年提供十張面值50元的醫療券，以資助他們在鄰近的社區使用私營基層醫療服務的部分費用。

- 在天水圍興建一所醫院，加強區內的醫療服務。
- 籌備設立多方合作的兒童專科及神經科學專科卓越醫療中心，為病情嚴重複雜的病患者提供更優良的醫療服務，並致力提升該兩個專科的研究及培訓水平。該兩個中心將匯聚來自本地及境外公私營醫療及學術機構的專家，並與各地知名的卓越醫療中心建立伙伴關係，加強在醫護、研究、培訓三方面的合作，以促進兒童專科及神經科學專科的長遠發展。
- 以公私營協作模式加強公共醫療服務，以增加公共醫療服務量、縮短輪候時間、為病人提供額外選擇，以及提高成本效益，並繼續籌劃及推行試驗計劃，包括在天水圍資助特定組別的公營普通科門診病人接受私營基層醫療服務、推行公私營慢性疾病共同護理計劃、為公營醫院後期腎病患者購買私營血液透析中心的服務、為特定癌症病人組羣購買放射診斷造影服務，以及延長白內障手術計劃等。

- 在電子健康記錄統籌處下，繼續(a)發展一個以病人為本的全港電子健康記錄互通系統，讓不同的醫療服務提供者在病人表明和知情同意的情况下，互通病人的健康記錄，為推行醫療改革提供不可或缺的基建平台；(b)制訂一個法律、私隱及保安框架，以保障個人資料私隱和系統保安；以及(c)就互通病人的健康記錄方面，促進公私營界別的協作。
- 為推廣病歷互通，進一步擴大醫院管理局（醫管局）的醫療病歷互聯試驗計劃及放射圖像互通試驗計劃，讓更多私營醫療機構（包括參與公私營協作計劃的私營醫療服務提供者）在徵得病人同意後，查閱他們在醫管局的病歷，並輸入病人的診症資料（包括放射圖像）。
- 在二零一一年，就保障電子健康記錄個人資料私隱的法律、私隱及保安框架，進行公眾諮詢。
- 加強醫護人員的專業培訓和促進他們的專業發展，以及改善他們的工作安排。
- 為醫管局制訂未來三年的撥款安排。
- 就四幅位於黃竹坑、將軍澳、大埔和大嶼山預留作發展私營醫院的土地，制訂合適的批地安排，並計劃由二零一二年年初起分期批出有關土地。

- 鞏固中醫藥的規管，全面實施中成藥註冊制度，包括有關標籤及說明書的規定。
- 展開籌備工作，增設三間公營中醫診所，使公營中醫診所的數目由15間增加至18間，以加強公共醫療系統內的中醫服務。
- 落實《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及繼續完善傳染病的監測、控制和通報機制。
- 落實多管齊下的策略，以減低禽流感爆發的風險。
- 推行《非傳染病防控策略框架》，以採用全面的策略，協調不同界別在預防和控制非傳染病方面的工作。
- 透過改善癌症呈報，加強癌症的監測。
- 透過多種途徑，包括宣傳、推廣、教育、立法、徵稅和提供戒煙服務，繼續循序漸進推行控煙工作。
- 在學校及食肆提倡健康飲食習慣，並創造有利的環境，以助公眾選擇健康飲食，從而預防各種與生活習慣有密切關係的疾病。
- 參考營商環境影響評估的結果及持份者的意見，擬訂立法規管醫療儀器的建議。

- 與有關團體合作，繼續向公眾推廣中央器官捐贈名冊，鼓勵市民登記捐贈器官。
- 繼續為所有65歲及以上的長者推行季節性流感疫苗及肺炎球菌疫苗注射資助計劃，以加強基層健康服務及疾病預防工作。
- 繼續與內地衛生部門緊密合作，一同推廣及落實《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下擴大開放內地醫療服務市場的措施，以協助香港的醫療服務提供者到內地提供不同種類的醫療服務。
- 支持香港演藝學院由二零一二至一三學年開始提供四年制學士學位課程，以配合高中及高等教育新學制的推行。

第五章

發展民主 提升管治

引言

香港政制發展已經邁出了重要一步，有關二零一二年兩個選舉的建議方案，已在去年夏天先後獲得立法會以全體議員三分之二多數通過、行政長官同意，以及全國人大常委會認可。這是香港政制發展的重要里程碑。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以來，我們首次完成《基本法》及全國人大常委會在二零零四年作出的《解釋》所規定的「五部曲」程序，修改行政長官及立法會選舉辦法。香港社會在未來更有信心和基礎就普選問題凝聚共識，為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二零年落實行政長官和立法會普選鋪路。立法會在二零一一年三月三日及五日分別通過了《2010年行政長官選舉（修訂）條例草案》及《2010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以落實政改方案。二零一二年行政長官及立法會選舉，已完成本地立法工作，香港正按部就班邁向普選的最終目標。

香港既要發展民主，亦要提升管治水平，決策要貼近民意。我們會更多利用近年普及的新媒體作平台，加強與市民互動交流，鼓勵社會對公共事務進行討論。

要建立高管治水平的政府，有賴專業和高效的公務員隊伍。公務員會秉承優良傳統，堅守崗位，不斷改進，為市民提供優質服務，展示勇於承擔、以民為本的服務精神。

新措施

我們會推行下列措施：

- 總結關於填補立法會議席空缺安排的公眾諮詢，以期在二零一一至一二立法年度復議有關安排及完成立法。
- 與選舉管理委員會緊密合作，訂立實務安排，確保二零一二年立法會選舉及相關選舉安排按照有關法例，在公平、公開和誠實的情況下舉行。
- 在未來兩屆區議會會期內，將「地區小型工程計劃」的撥款逐步遞增至每年4億元，當中包括工程費用及完工後管理維修的經常性開支。
- 舉辦國際廉政宣傳短片比賽及工作坊，以支持國際反貪局聯合會推行《聯合國反腐敗公約》，讓聯合會全球成員就如何善用傳媒策略推動全民打擊貪污，分享經驗並與專家交流意見。
- 與各大青年團體攜手合作，為大專學生舉辦青年培訓計劃，透過工作坊、交流活動及大型青年會議等，探討誠信領導及正確價值觀等課題。

- 為初中學生編製「生活與社會」教材套，以支援學校教授新課程中的「個人與羣性發展」及「社會體系與公民精神」單元，幫助青少年培養正確價值觀及態度。

持續推行的措施

我們正推行下列措施：

- 繼續落實政治委任制度。
- 繼續促進落實「一國兩制」和展示其成效，以及加強推廣工作，促進市民對《基本法》的認知和了解。
- 繼續與選舉管理委員會緊密合作，落實實務安排，確保二零一一年區議會選舉、二零一一年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二零一二年行政長官選舉及相關選舉安排按照有關法例，在公平、公開和誠實的情況下舉行。
- 繼續跟進有關取消區議會委任制度的建議。
- 因應二零一一年舉行鄉郊選舉的經驗，檢討鄉郊選舉安排，以探討日後可以改進之處。
- 準備由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實施改善區議員酬津的第二期安排，包括為區議員增設實報實銷的醫療津貼、任滿酬金，以及為區議會主席增設酬酢開支償還款額。
- 繼續區議會與政府的溝通，透過政府部門首長參與區議會會議及舉辦簡介會，向區議員介紹政府政策。

- 通過各區民政事務專員，加強我們與各區的聯絡網。
- 繼續就政府的政策和建議諮詢區議會。
- 繼續在制訂政策時參考民意。
- 加強地區網絡，以助收集、評估和分析公眾的意見。
- 繼續按照《基本法》訂明的職能分工，使行政與立法機關建立更緊密的工作關係。
- 繼續與青年事務委員會、公民教育委員會及青少年制服團體合作，為青年人提供合適的非正規教育和訓練，充分利用青年廣場和公民教育資源中心，加強促進青少年發展及在學校以外推廣公民教育的工作，特別是提高青少年的公民及社會參與，以及推廣國民教育。
- 繼續與青年事務委員會、公民教育委員會及主要社區團體合作，舉辦各類型國民教育活動。
- 繼續透過青年事務委員會的地區網絡支援青年發展活動，引導青少年建立積極人生觀和履行公民責任。
- 繼續加強與青少年溝通及鼓勵青少年參與社會事務，包括舉辦更多青年交流會。

- 推行香港青年服務團計劃，為青年人提供基本生活津貼，讓他們有機會到內地貧困地區服務6至12個月。
- 繼續發展和加強政府青少年網站的內容，提供多媒體平台以便利青少年使用政府的服務和取得政府的資訊，吸引他們參與策劃和推行公共服務。
- 提供合適的管理方法，協助各局及部門更有效地善用人力資源和提升效率，以繼續控制公務員編制，但同時會充分考慮提供新服務或改善服務所需的額外人手。
- 繼續為公務員提供培訓和發展機會。我們亦會在網上學習平台提供更多元化和更豐富的培訓資源，鼓勵公務員善用網上途徑自我充實，以進一步鞏固公務員隊伍持續進修的文化。
- 繼續推行《基本法》培訓工作計劃，確保該計劃有系統地進行，切合不同職級及從事不同性質工作的公務員的需要，並成為公務員培訓中不可或缺的一環。
- 繼續按照更完備的公務員薪酬調整機制，定期進行薪酬趨勢調查、入職薪酬調查和薪酬水平調查，以保持公務員薪酬與私營機構僱員薪酬大致相若。

- 繼續致力維持及提高公務員隊伍的士氣，並鼓勵各局及部門更充分善用各項嘉獎計劃，表揚傑出的模範員工，推動公務員精益求精。
- 繼續致力維持一套有力及高效的紀律處分制度，以對行為失當的公務員作出適當懲處。繼續密切監察根據既定程序辭退表現欠佳員工的情況，並持續提升公務員的工作效率和成效。
- 繼續推行精明規管計劃，改善與營商有關的規管及發牌工作的透明度、效率及適切性。
- 留意各大國際競爭力評級機構發表的報告，致力尋求機會，持續提升政府服務水平。
- 按量入為出原則制訂財政預算，力求收支平衡，避免赤字，並與本地生產總值的增長率相適應；管理公共財政時，秉持三個信念，即社會承擔、可持續性和務實的態度；繼續落實資產出售及證券化計劃。
- 研究擴闊稅基的方案，並在適當時候就一些較可行的方案再諮詢公眾。
- 繼續檢討小型屋宇政策，並繼續落實一套加快處理小型屋宇申請的精簡程序。

- 繼續在港島西及南區地政處以專責形式處理契約修訂和換地申請；在地政總署總部集中處理高效益個案的土地補價釐定工作；以及繼續尋找方法以加快處理土地交易。
- 為檢控人員提供全面的培訓課程，並且更妥善運用資源，藉以持續提高提供法律指引的效率及法律指引的質素，以及刑事案件的訟辯及案件籌備水平。
- 提高刑事檢控工作的透明度，並加強對社會的責任承擔，藉以持續提升刑事司法服務的質素。
- 積極參與各個國際檢察官組織的工作，以促進區內及全球檢控人員之間的合作。
- 繼續致力透過招標程序，建立具有法定地位的香港法例電子資料庫，以及着手分階段實施《法例發布條例》。
- 發布草擬法例的指引，使法例更易於理解。
- 繼續為政府資訊科技業務改革項目設計和實施新程序、方法和監管安排，以期取得最大的業務效益。
- 繼續確保打擊恐怖主義的法例切合不斷轉變的情況。
- 繼續尋求長遠方法以解決部分懲教院所設施陳舊及擠迫的問題。

- 繼續與內地及其他司法管轄區就刑事事宜相互法律協助、移交逃犯及移交被判刑人士事宜，商討雙邊合作。
- 繼續推行風險與需要評估程序，以識別有較高羈管和再犯罪風險的囚犯，並為他們提供適切的更生計劃，以期更有效地減少再犯罪的情況。
- 繼續推行有效措施協助外遊港人，包括三色外遊警示制度、入境事務處轄下協助在外香港居民小組的服務，以及相關的應變機制。
- 設立法定機制，使經改善的酷刑聲請審核程序有法律依據。
- 繼續與大專院校合作，在相關課程加入個人誠信單元，並透過由歷任和現任廉政大使組成的「愛·廉結」組織，持續推動青年人的誠信培訓。